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3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在2020年3月27日临时一致决定召开。公司董事罗瑞发、刘咏平、杨成、郑映虹、关志超、于海洋，独立董事陈君柱、向吉英、李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罗瑞发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罗瑞发先生为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罗瑞发先生为公司的董事长，任期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相同。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罗瑞发先生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刘咏平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刘咏平先生为公司的副董事长，任期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及投资审查委员会、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选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召集人如下：

1、战略发展及投资审查委员会，选举罗瑞发先生为召集人，选举罗瑞发先生、杨成先生、刘咏平先生为委员；

2、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选举陈君柱先生为召集人，选举陈君柱先生、李夏先生、罗瑞发先生为委员；

3、提名委员会，选举李夏先生为召集人，选举李夏先生、向吉英先生、刘咏平先生为委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选举向吉英先生为召集人，选举向吉英先生、陈君柱先生、郑映虹女士为委员。

表决结果如下：

1、战略发展及投资审查委员会：召集人：罗瑞发；委员：罗瑞发、杨成、刘咏平；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召集人：陈君柱；委员：陈君柱、李夏、罗瑞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委员会：召集人：李夏；委员：李夏、向吉英、刘咏平；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向吉英；委员：向吉英、陈君柱、郑映虹。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换届的议案》。

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工作尚需时间，为保证公司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延长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限，在公司后续召开相关董事会完成上述人员换届工作之前，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勤勉义务和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换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7日

附件：董事长、副董事长简历及相关说明

附：

一、董事长简历及相关说明

罗瑞发，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本科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交通控制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于中山大学，EMBA 专业。曾任广州市埃特斯通讯设备有限公司部门经理（总经理助理级）、深圳市金溢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溢有限”）总经理；现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深圳立尊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敏行电子”）执行董事、广州市华瑞腾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罗瑞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数量 66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5.48%，通过敏行电子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数量 2,218.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18.41%。罗瑞发先生与杨成先生、刘咏平先生、王明宽先生、李娜女士、李朝莉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敏行电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罗瑞发先生为敏行电子控股股东。除上述关联关系外，罗瑞发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发现存在下述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副董事长简历及相关说明

刘咏平，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广东新粤交通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技术经理，金溢有限部门经理、总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长安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工程硕士导师、深圳市钜湾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刘咏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数量 96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7.97%。刘咏平先生与罗瑞发先生、杨成先生、王明宽先生、李娜女士、李朝莉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敏行电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罗瑞发先生为敏行电子控股股东。刘咏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黄然婷女士的配偶。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刘咏平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发现存在下述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

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
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